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之

发行保荐书

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

声 明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本保荐机构”）接受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倍益康”）的委托，担任其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

东莞证券及保荐代表人韩琰先生、周碧先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发行注册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行业职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发行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项目组成员介绍

(一) 保荐机构名称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本保荐机构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1、保荐代表人姓名

韩琰、周碧

2、保荐代表人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1) 韩琰先生

序号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1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	项目组成员	是
2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	保荐代表人	否

(2) 周碧先生

序号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1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2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配股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3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4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	项目协办人	否
5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	保荐代表人	是
6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	保荐代表人	否

(三) 项目协办人基本情况

叶双红女士

序号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1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	项目组成员	是

序号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2	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	项目协办人	否

(四) 项目组其他成员

杨婉丁女士、鲁倩女士、严华杰先生、孙悦先生。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Chuan Qian Li Beoka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3,73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 年 3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7 月 25 日

公司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东三环路二段龙潭工业园

邮政编码：610052

联系电话：028-84215342

传真号码：028-84215342

互联网网址：<http://www qlbeoka.com>

电子邮箱：ir@beoka.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信息披露联系人：蔡秋菊

信息披露部门电话：028-8421534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池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

消费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体育健康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三、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机构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一）截至本发行保荐书出具之日，本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情况；

（二）截至本发行保荐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截至本发行保荐书出具之日，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处任职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况；

（四）截至本发行保荐书出具之日，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的情况；

（五）截至本发行保荐书出具之日，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保荐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和内核意见

（一）内部审核程序

为保证项目质量，将运作规范、具有发展前景、符合法定要求的企业保荐上市或挂牌，本保荐机构实行项目流程管理，在项目立项、质量控制、内核等环节进行严格把关，控制项目风险。本保荐机构制订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制度》《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立项管理细则》《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申报文件质量管理细则》《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质量控制办法》《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核工作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对内部审核程序予以具体规范。

（二）内核委员意见

本保荐机构关于倍益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内核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内核委员经充分讨论，认为：发行人符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股票发行申请文件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和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重大法律和政策障碍，同意保荐该项目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五、关于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和个人等相关行为的核查

根据《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8]22 号）等规定，就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保荐机构和发行人有偿聘请各类第三方的相关情况进行核查。

（一）保荐机构有偿聘请第三方等相关行为的核查

保荐机构在本次保荐业务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和个人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二）发行人聘请第三方等相关行为的核查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有偿聘请第三方等相关行为进行了核查，经核查，发行人

除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需依法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之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8]22号）的规定。

第二节 保荐机构的承诺事项

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保荐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发行人的委托，本机构组织编制了本次申请文件，并据此出具本发行保荐书。

本保荐机构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并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慎核查，本保荐机构承诺：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发行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则采取的监管措施；

9、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节 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意见

一、本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结论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聚焦于健康产业中的康复领域二十余年，是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智能康复设备制造商，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发展潜力和前景良好，具备了《公司法》《证券法》《发行注册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通过辅导，发行人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发行人的规范运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可行性论证，项目致力于扩大产能、提升创新能力、强化整体经营能力。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高核心竞争力，实现发行人可持续发展，与发行人现有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管理能力、发展目标等相适应。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对发行人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予以保荐。

二、本次证券发行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年5月27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并将本次公开发行方案提交至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6月13日，发行人召开了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发行注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须的法定程序，该等程序完整、合法、有效。

三、本次证券发行的合规性

（一）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保荐机构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要求进行了逐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1、根据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以及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议案，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同股同权，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且发行价格不低于票面金额，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百二十七条的规定。

2、发行人已就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额、价格、发行对象等作出决议，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三十三条的规定。

3、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条件，并将依法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符合《证券法》第九条的规定。

4、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聘请保荐机构；同时，保荐机构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规范，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的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审慎核查，督导发行人规范运作，符合《证券法》第十条的规定。

5、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6、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报送以下文件：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开发行募集文件、财务会计报告、发行保荐书等，符合《证券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7、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将按照招股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符合《证券法》第十四条的规定。

8、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提交申请文件后，将按规定预先披露有关申请文件，符合《证券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9、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经注册后，发行人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告公开发行募集文件，并将该文件置备于指定场所供公众查阅。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信息依法公开前，任何知情人未公开或者泄露该

信息。发行人不在公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文件前发行，符合《证券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

（二）本次发行符合《发行注册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是否符《发行注册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1、发行人符合《发行注册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22 年 5 月 23 日进入创新层。截至目前已经挂牌满 12 个月。发行人符合《发行注册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2、发行人符合《发行注册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1）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发行人已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选举了独立董事，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根据业务运作的需要设置了相关的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销售、财务、研发等内部组织机构和相应的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发行人符合《发行注册办法》第十条第一项的规定。

（2）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良好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分别为 334.93 万元、2,297.17 万元、7,803.07 万元和 4,238.59 万元。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发行注册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3）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三年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发行人符合《发行注册办法》第十条第三项的规定。

(4) 依法规范经营

保荐机构查阅了工商、税务等政府主管部门为发行人及子公司出具的合规证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征信报告、无犯罪记录证明等，并通过公开渠道进行网络检索。经核查，发行人依法规范经营，最近三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符合《发行注册办法》第十条第四项的规定。

3、发行人不存在《发行注册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相关情形

根据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以及公司或其他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并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或其他相关主体不存在《发行注册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1) 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2) 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 最近一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三) 本次发行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发行条件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是否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1、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22 年 5 月 23 日进入创新层。截至目前已经挂牌满 12 个月。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的规定。

2、发行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二）项的规定。具体详见本发行保荐书“第三节 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意见”之“三、（二）本次发行符合《发行注册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相关内容。

3、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3,044.04 万元，不低于 5,000 万元。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三）项的规定。

4、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13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或不超过 1,299.50 万股（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不少于 100 万股，发行对象不少于 100 人。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四）项的规定。

5、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735.00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 3,000 万元。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五）项的规定。

6、本次公开发行以发行对象不少于 100 人、发行后股东人数不少于 200 人为前提，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六）项的规定。

7、发行人最近一次定向增发对应市值为 6.72 亿元，基于对发行人市值的预先评估，预计发行人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0 年、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分别为 2,297.17 万元、7,803.07 万元，均不低于 1,500.00 万元且最近一年不低于 2,50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8.52%、91.89%，平均不低于 8%且最近一年不低于 8%，适用《上市规则》第 2.1.3 条第（一）项的标准。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七）项的规定。

8、公司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八）项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上市条件。

9、本次公开发行符合《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要求，具体如下：

（1）最近 36 个月内，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2) 最近 12 个月内，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未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证券交易所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3)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4)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5) 最近 36 个月内，发行人按照《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并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中期报告；

(6) 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对发行人经营稳定性、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具有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存在发行人利益受到损害等其他情形。

10、本次公开发行无表决权差异安排，符合《上市规则》第 2.1.5 条的规定。

四、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的主要风险的提示

(一) 经营风险

1、下游市场需求出现波动、客户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以“康复”为核心，基于各类物理因子创新研发多产品序列，实现医疗及消费板块协同发展的医疗健康企业。公司业务和发展前景有赖于宏观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国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持续增长、消费者对健康消费理念的日趋重视等。因此，若出现宏观经济形势低迷、国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或购买力下降、预期经济前景不明朗等情形，将有可能影响发行人下游需求，尤其是消费者对高品质产品的消费意愿和消费能力，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随着移动互联网人口红利的衰退，网购用户增量趋于稳定，流量增速放缓，电商平台商家的促销推广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线上自有品牌促销推广成本呈上升趋势，如

果公司在上述电商平台的经营情况不及预期，促销推广成本进一步提高，且未能及时拓展其他新兴销售渠道，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同时国外同行业公司拥有较大的先发规模优势和品牌优势，市场集中程度相对较高，中小企业市场竞争激烈。随着消费升级和各层次竞争者均逐步发力消费领域，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若公司发生决策失误、市场拓展不利，不能持续保持产品的相对竞争优势，或者市场供求状况产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不利的市场竞争局面，长远发展亦会受到影响。

3、自有品牌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beoka”自有品牌的投入，2019年至2022年1-6月自有品牌收入分别为3,071.85万元、3,930.52万元、6,947.79万元及6,016.75万元，逐年增长，但最近一期自有品牌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30.01%，仍然具备较大提升空间。未来，如果公司自有品牌出现推广效果不达预期、新品研发失败等情形，将影响前期投入的回收和经营效益体现，导致公司业务发展受到一定影响。

4、公司规模快速扩大引发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产销规模快速扩张，公司资产、业务、人员大幅度增加。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产能继续增加，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内部组织管理的压力增加。如果公司管理团队的人员配备和管理水平不能适应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未能在本次发行上市后迅速建立起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运作机制并有效运行，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发展速度和业绩水平，公司的日常运营及资产安全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5、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公司从事智能康复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6月公司下游客户以大型ODM类跨境电商或品牌商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占比为38.80%、61.79%、66.82%及63.05%，2020年、2021年及

2022年1-6月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如果公司未来因市场需求变化不能较好维持与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恶化，或公司在新客户、新市场的开拓未达预期，则公司业务和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6、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风险

2019年12月，我国及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陆续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重大传染性疫情。目前，我国部分地区以及全球其他国家或地区仍然受到新冠病毒影响，新冠疫情给全世界公共卫生安全以及经济恢复带来重大挑战。新型变异病毒的广泛传播使得全球防疫形势仍然较为严峻，若国内外疫情出现反复再次导致大范围交通和人员流通限制，下游客户需求受产业链影响出现较大不确定性，亦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减慢，削弱公司的盈利能力。

7、境外销售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来自境外的收入分别为12.58万元、2,697.21万元、12,883.83万元及8,637.0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0.30%、21.32%、39.38%及43.09%，境外销售金额逐年增加。公司在拓展境外市场业务过程中，会受到出口地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因素影响，上述因素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境外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8、房屋租赁风险

截至本发行保荐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租赁39处房产，主要用于研发、生产及直营门店经营，租赁房产面积占发行人全部生产经营场所面积的比例相对较高，且部分租赁房产存在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等情形。若因出租方变更租赁计划、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而被认定为违章建筑并被责令拆除，而公司又无法在短期内及时寻找合适租赁标的，则将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9、经营模式变化无法匹配业务发展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取自主生产与外协加工相结合的生产模式，2019年发行人主要负责软硬件设计、结构设计、芯片烧录、整机组装和检验，各零部件主要通过外购或外协方式取得。2020年起，公司陆续新增电池PACK、电机绕制、

SMT贴片和CNC加工产线;销售模式方面,公司2019年经销收入占比达65.11%,以经销模式为主,自2020年起,销售模式变化为以ODM为主;主要产品方面,2019年康复医疗器械收入占比为53.37%,2020年-2021年逐步降至17.22%和11.84%,康复科技产品收入占比逐年提高。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和产品收入结构均有一定变化,未来如果发行人经营模式受下游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持续变化而无法匹配业务发展,将会造成收入增速放缓、成本费用增加、毛利率下滑等问题从而影响经营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10、俄乌冲突带来俄罗斯客户收入下滑的风险

近年来全球局部地区冲突时有发生,2022年2月,俄罗斯和乌克兰爆发军事冲突,俄乌地区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受到影响,欧美等西方国家对俄罗斯采取了不同程度的制裁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来自于乌克兰客户的收入,来自俄罗斯客户的收入金额为0万元、313.48万元、498.88万元及325.4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0.00%、2.46%、1.52%及1.62%,整体较低。如未来俄乌冲突持续演变或西方国家加大对俄罗斯制裁,可能会影响俄罗斯客户的正常经营,公司来自于俄罗斯客户的收入存在下滑的风险。

11、肌肉按摩器产品生命周期缩短的风险

公司肌肉按摩器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3.60%、77.91%、86.03%及91.00%,是发行人最主要产品。肌肉按摩器于2016年在全球市场首次推出,至今未满七年,目前仍处于产品生命周期的“成长期”,肌肉按摩器主要面向个人消费市场,该市场存在消费热点转换快、产品更新迭代迅速等特点,如未来终端消费者喜好发生变化、公司升级迭代的肌肉按摩器产品无法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亦或是出现其他替代品,则肌肉按摩器产品生命周期可能缩短,市场空间萎缩,进而对公司经营可持续性造成不利影响。

12、经营业绩增长不可持续甚至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224.07万元、12,763.75万元、32,906.30万元及20,172.2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70.19万元、2,394.95万元、7,981.03万元及4,365.72万元,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179.11%,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364.32%,公司业绩增长较快。

一方面，公司肌肉按摩器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对业绩影响较大，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单一产品的依赖，肌肉按摩器于 2016 年在全球市场首次推出，目前仍处于产品生命周期的“成长期”，但其属于消费类非必需品；另一方面，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较高，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

1、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康复医疗器械新品或者推出契合客户需求的消费类“大单品”，导致肌肉按摩器单一产品依赖度持续上升，一旦肌肉按摩器生命周期缩短或快速萎缩，将出现未来经营业绩增长不可持续甚至下滑的风险；

2、如果肌肉按摩器等健康消费行业涌入大量竞争对手，或现有竞争对手以降价或模仿方式加剧市场竞争，而公司无法保证现有产品的竞争力，将出现市场份额下降、产品销售价格和毛利率下滑等风险，进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如发行人现有差异化竞争以及“新品推出—ODM 规模销售—自有品牌战略”的经营策略无法及时匹配行业发展及消费者需求的变化，或无法及时根据现有市场消费者喜好变化作出战略调整，则将导致业务订单增长停滞或减少，未来业绩将出现波动甚至下滑风险；

4、如公司不能较好维持与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恶化，亦或是公司在新市场的开拓未达预期，则可能出现经营业绩增长不可持续甚至下滑的风险。

（二）财务风险

1、单一产品依赖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力因子类、电因子类、热因子类和水因子类智能康复设备，分为康复医疗器械板块和康复科技产品板块，均属于物理因子系列，核心技术均来源于“康复机理”，在所属行业、消费者认知、产品技术和生产环节等方面具有显著联系和衍生关系。报告期内，力因子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841.62 万元、10,267.66 万元、28,682.34 万元及 18,465.4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52%、81.17%、87.66%及 92.11%，其中肌肉按摩器收入金额分别为 1,389.98 万元、9,854.67 万元、28,148.18 万元和 18,242.1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3.60%、77.91%、86.03%和 91.00%，肌肉按摩器是发行人最主

要产品，对业绩影响较大，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单一产品的依赖。

1、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新产品、新客户，或新品推广不达预期，无法有效降低肌肉按摩器在收入结构中的高占比。肌肉按摩器在全球上市时间不长，仍处于“成长期”，鉴于其消费类非必需品的属性，一旦出现肌肉按摩器生命周期缩短，市场空间快速萎缩等不利情形，公司将难以有效抵御市场风险，进而对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如肌肉按摩器行业增速放缓停滞、行业进入门槛降低，但公司未建立起绝对竞争优势，且经营战略与行业特点、发展趋势相悖，将会导致产品销售价格下跌、毛利率下滑，单一产品依赖将造成未来经营业绩波动；

3、如肌肉按摩器行业涌入大量竞争对手，或现有竞争对手以降价或模仿等方式而出现市场竞争加剧，将可能导致公司市场份额丢失进而影响收入增长；

4、如未来终端消费者喜好发生变化、出现其他替代品，或公司升级迭代的肌肉按摩器产品无法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出现肌肉按摩器产品生命周期缩短，市场空间萎缩等情形，导致客户订单减少或丢失大客户，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962.00 万元、2,859.28 万元、6,507.02 万元和 8,125.7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42.27%、44.06%、36.28%和 38.20%。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等构成，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自主生产模式，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如在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化时出现产品售价下降、存货积压等情形，进而导致公司存货发生跌价，将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3、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的风险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倍益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9年至2022年6月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率；根据《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号）等规定，倍益康报告期内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同时，公司存在销售其自行开

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的情形，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自2012年7月1日起执行）的规定，子公司深圳倍益康出口产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免、退”政策。

报告期内，发行人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540.76	803.81	175.12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39.98	197.85	109.18	42.80
增值税即征即退	589.76	776.67	338.41	139.68
合计	1,270.50	1,778.33	622.71	182.48
利润总额	5,044.75	9,214.05	2,691.64	391.66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5.18%	19.30%	23.13%	46.59%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以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和增值税即征即退为主，报告期各期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182.48万元、622.71万元、1,778.33万元和1,270.50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6.59%、23.13%、19.30%和25.18%，税收优惠情况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利润水平，如果公司因不能持续满足前述政策规定的标准而无法享受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毛利率波动甚至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价格因销售结构变化呈下降趋势，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1.30%、37.43%、41.91%和41.40%，存在小幅波动。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电器类、结构件、塑胶件、硅胶件、包装物料等，上述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受大宗商品价格、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影响会出现一定程度波动，若因未来公司不能通过提高售价、技术创新方式将采购成本压力向销售端转移，或不能有效控制其他成本费用，将面临毛利率波动甚至下滑的风险。

5、ODM业务无法持续增长的风险

目前公司形成了自有品牌与ODM销售合力发展，线上线下充分融合的多渠道销售体系，报告期内ODM模式收入金额分别为1,065.18万元、8,718.92万元、25,770.90万元和14,029.51万元，三年复合增长率为391.87%，ODM收入占主

营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75%、68.93%、78.77%和 69.99%，ODM 业务对业绩增长具有重要影响。若未来客户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公司研发生产产品无法达到客户要求或因外部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一定数量的 ODM 客户与发行人终止合作，则将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存在 ODM 业务无法持续增长的风险。

（三）技术风险

1、技术创新的风险

技术创新驱动行业进步是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的趋势，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未能及时跟进技术迭代升级，或在研项目未能顺利推进，未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则公司有可能面临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2、知识产权被侵权的风险

近年来，国家支持企业创新，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加大了对专利侵权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但市场上仍然存在专利侵权行为。如果未来第三方侵犯公司的专利权，或者提出针对公司的知识产权诉讼，可能会影响公司相关产品的销售，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研发能力、技术水平是公司产品保持竞争优势的有力保障，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同行业企业之间对优秀人才的激烈争夺可能会对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造成影响。如果公司的人才培养措施和激励机制不能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和人才的自身发展诉求，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法律风险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文和蔡秋菊，其中张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蔡秋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二人系夫妻关系，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94.34%股份的表决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可通过董事会或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虽然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

不能得到严格有效执行，实际控制人通过董事会或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

2、未足额缴纳社保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全体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欠缴或未足额缴纳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仍存在未来被要求补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进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以及被主管机关追责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及品牌宣传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产业政策变化、技术发展趋势变化以及工程管理及施工进度等因素的影响，致使项目可能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或达不到预期效果。此外，项目实际建成或实施后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项目的实施成本等都有可能与公司的预测存在一定差异。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实施后由于市场开拓不力可能会导致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

2、新增产能的消化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将新增力、电、热各类因子产品合计 203 万台/年的柔性产出能力，其中：力因子产品 193 万台/年、电因子产品 8 万台/年、热因子产品 2 万台/年。若未来市场规模增速低于预期或者公司市场销售拓展不力，则可能面临新增产能不能被及时消化的风险。

3、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时间的投资建设和市场培育，且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项目建成后每年折旧金额将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影响，成都智能制造生产基地达产期间，2019-2021 年，新增折旧对单位成本的影响分别为 12.91 元/台(套)、

9.68 元/台(套)及 7.74 元/台(套), 占单位成本比例分别为 8.14%、6.11% 及 4.88%; 整体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占募投项目新增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4%、6.11% 及 3.11%, 占新增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比例分别为 20.74%、15.98% 及 12.93%, 占 2021 年度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比例为 17.68%,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后增加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将会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一定的影响。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 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 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4、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将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整体行情、投资者对公司认可程度以及其他因素影响, 若发行时投资者认购不足、发行后市值未达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将会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五、对发行人发展前景的评价

(一) 行业发展情况的宏观分析

1、康复医疗器械的行业概况

康复医学和预防医学、保健医学、临床医学并称为“四大医学”, 是一门有关促进残疾人及患者康复的医学应用学科, 发端于 20 世纪中叶, 其目的在于通过物理疗法、运动疗法、生活训练、技能训练、言语训练和心理咨询等多种手段其通过理疗、作业、运动等疗法缓解、弥补和重建人的功能障碍及功能缺失, 设法改善提高人的各方面功能, 即功能障碍的预防、诊断、评估、治疗、训练和恢复。

作为现代医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康复医疗服务及康复医疗器械能够帮助患者加快身体机能恢复、降低复发率、减少并发症, 并节约治疗费用, 在医疗体系中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康复医疗器械按照作用不同, 分为康复评定设备、康复训练设备以及康复理疗设备。

康复医疗器械分类

相关设备定义

康复评定设备	康复评定设备即为通过一系列的评测方法对患者的各项功能进行评估的设备。通过康复评定，能够比较客观地评定功能障碍的性质、部位和严重程度，并预估其发展趋势、预后和转归，确定康复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康复治疗方案。
康复训练设备	康复训练设备即为针对各种原因引起的运动和感觉功能障碍，通过运用物理治疗、作业治疗和言语治疗等康复治疗技术进行肢体和感知训练，从而协助患者最大限度恢复残存功能的设备。
康复理疗设备	康复理疗设备是指应用天然或人工物理因子方法作用于人体，例如光、电、声、磁、热、冷等，以达到保健、预防、治疗疾病和功能恢复目的设备，已广泛应用于临床。

根据应用场景不同，康复医疗器械分为医用康复医疗器械及家用康复医疗器械两类。

医用康复医疗器械指适合医疗机构使用的康复医疗器械，由专业的医护人员操作或使用，通常具有专业性强、精确度高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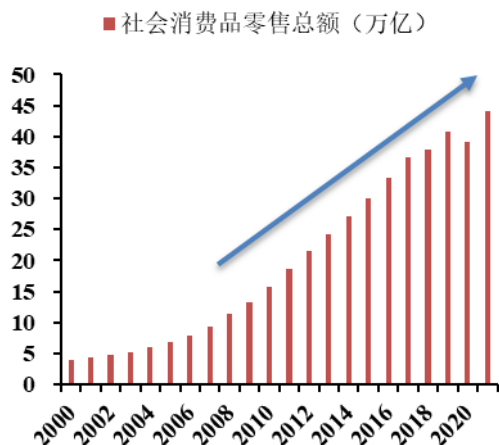
家用康复医疗器械指适合家庭或个人使用的康复医疗器械，使用者通常不具备较多的医疗专业知识。因此家用康复医疗器械需要具备专业性要求低、操作简单等特点，未受过专业医学培训的用户亦能够在说明书指导下操作。

2、健康智能硬件的行业发展前景

①消费结构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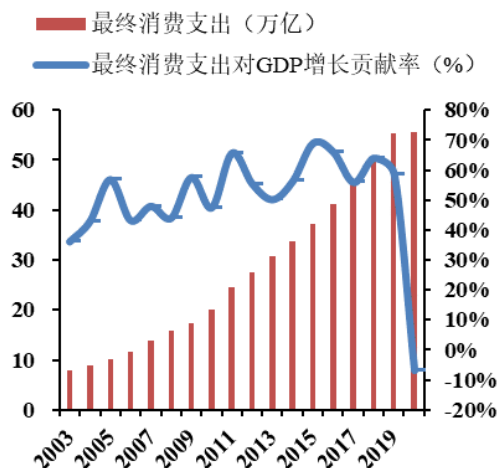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39.2万亿元，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持续提升，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稳步提高以及消费文化悄然改变，国内消费逐步迈向富裕型、享受型消费，更加追求个性化、多元化、高端化的产品和服务，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日益增强。2011-2019年，我国的消费率平均为53.4%，2020年尽管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但最终消费支出占GDP的比重仍然达到54.3%，高于资本形成总额11.2个百分点，为近年来的最高水平，消费仍然是经济稳定运行的压舱石。未来伴随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持续提升，中国即将超过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消费品零售市场。

2000-2021年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呈稳定增长趋势



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3-2020年中国最终消费支出



来源：国家统计局

随着城乡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升，消费结构升级不断加快，消费规模快速扩张，我国开始进入消费新时代，城乡居民对医疗保健、教育文娱等服务型消费需求全面快速提升，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2021年居民消费结构进一步改善，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比上年增长13.6%，其中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比上年增长14.8%。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加，随之带来的消费升级需求将会引导一些细分行业从“医疗服务”向“健康服务”转型，对应健康智能硬件的消费需求逐年递增。

②物联网时代的推动，健康智能硬件渗透率进一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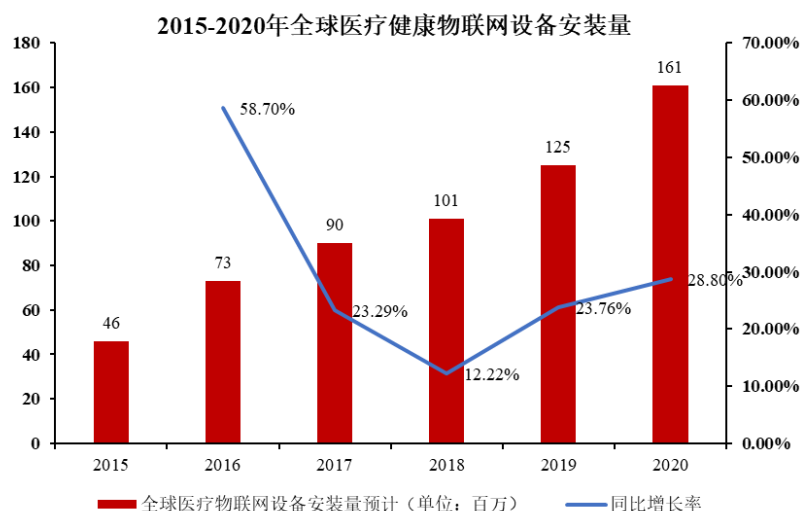
我国经济的核心驱动力正在从房地产、能源等有形资源，向数据等无形资源转变；基础设施建设也从地产、公路运输等传统基建转向聚焦于5G、云计算数据中心、车联网物联网等新基建领域，根据IDC研究数据显示，2020年全球物联网支出达到6,904.7亿美元，其中中国市场占比23.6%。IDC预测，到2025年全球物联网市场将达到1.1万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11.4%，其中中国市场占比将提升到25.9%，物联网市场规模全球第一。

信息技术改造传统设备的进程在加速，硬件在传统的功能上叠加智能控制的功能变成智能硬件，智能硬件终端之间的互相联动需要物联网进行端对端的衔接，实现主动智能；而物联网的延伸和拓展需要以智能硬件作为承载来完成信息的搜集与交换，二者相辅相成，互为需要和支撑。

智能硬件在技术、功能和模式上不断更新迭代，语音交互、体感交互等成为

提升用户体验的重要方向，智能硬件作为“互联网+人工智能”的重要载体，整个产业迎来快速发展机遇。智能硬件行业正在以智能手机为核心向健康医疗、智能可穿戴等新兴领域不断拓展。

根据 BI Intelligence Estimates 机构测算，2017 年全球医疗健康物联网设备安装量达到 9,000 万，至 2020 年达到 1.61 亿，平均增长率高达 28.47%，随着医疗健康物联网规模的逐步增长，健康智能硬件的渗透率将进一步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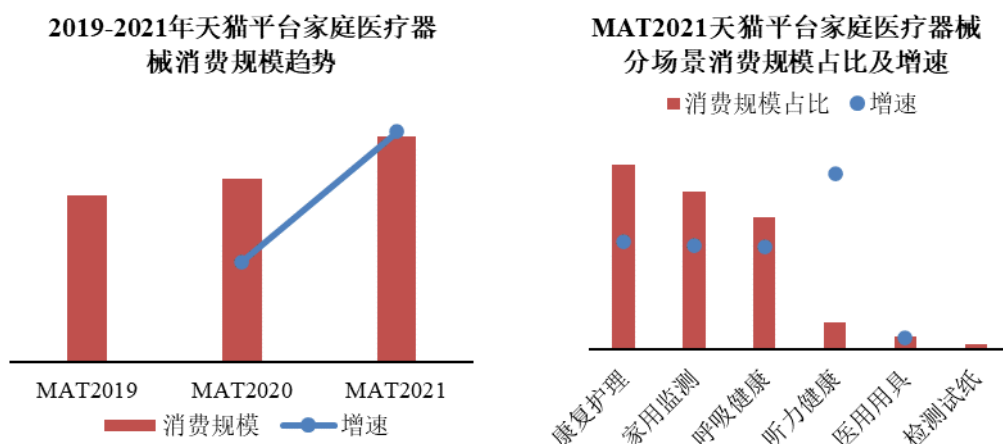
来源：BI Intelligence Estimates 《2016 年全球物联网发展研究报告》

③后疫情时代促进健康智能硬件“类家电化”

健康管理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已经发展比较成熟，在中国则处于起步阶段。自 2019 年以来，中国政府推出了一系列的政策，鼓励健康管理的发展，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健康中国行动组织实施和考核方案》，国家层面印发《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这些健康中国行动有关文件，围绕疾病预防和健康促进两大核心，提出将开展 15 个重大专项行动，大力推进从“治已病”向“治未病”转变，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健康保障，促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

在疫情的影响和助推下，国民健康管理意识由 1.0 时代的“有病治病”单一诉求进化到了 2.0 时代的“防患未然”“古为今用”“自我疗愈”等多方面考量。一方面，消费者们加强室内运动健身、选择健康饮食的意愿明显高涨，另一方面由于疫情防控下，消费者们更多的时间留在家中，逐渐全面接受数字化健康时代下特有的“远程医疗”“预防康复”“自我疗愈”。根据 CBData 与天猫平台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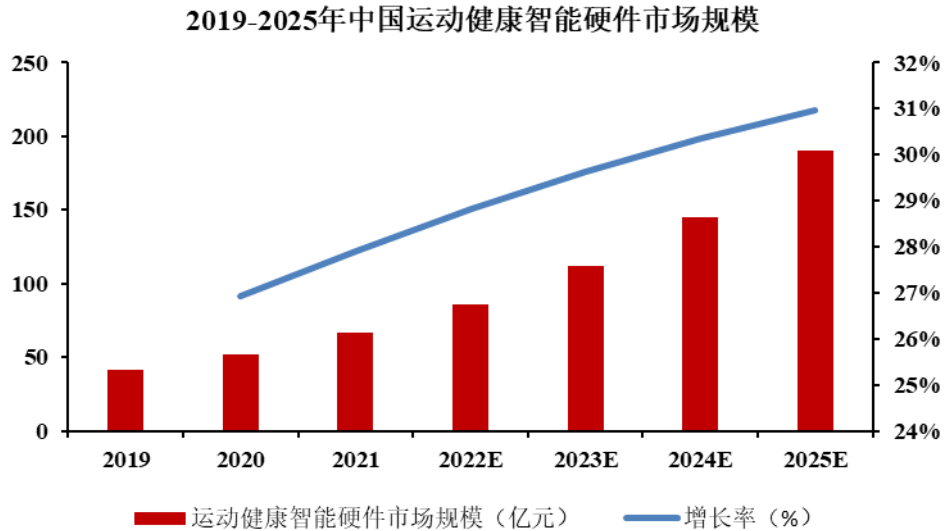
合发布的《2021 中国互联网家用健康器械趋势白皮书》显示，随着个人健康防护意识的不断提升，家用健康产品迭代适配各类生活场景，检测设备实时检测，实现针对自我疗愈的精准呵护。近三年，家庭健康产品消费规模逐年扩大，消费增速逐年增加，相应的健康智能硬件有望像家用电器一样成为家庭健康必备设备，推动市场规模飞速扩张。



来源：CBNData 消费大数据、阿里健康研究院、天猫医药健康《2021 中国互联网家用健康器械趋势白皮书》

④市场规模

伴随着社会经济发展与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良好的经济环境推动运动健康智能硬件的普及，助力运动健康智能硬件行业的发展；中国智能硬件行业的技术水平持续提高，元器件、操作系统及开发平台等技术的发展为行业扩张提供技术支持；中国人口老龄化及慢性病人群扩大等社会问题的逐步加剧，为运动健康智能硬件的应用提供了刚性需求及扩容空间，随着运动健康智能硬件在各垂直领域应用程度的加深，行业空间将持续扩容。根据亿欧智库预测，不考虑健康类智能可穿戴设备的情况下，2025 年中国运动健康智能硬件市场规模将达到 190.48 亿元，平均每年复合增长率为 29.10%。



来源：亿欧智库《2021 中国消费级智能硬件市场研究及 Top50 榜单》

3、筋膜枪行业发展前景

2007 年，在波士顿哈佛医学院举行的第一届世界筋膜研究大会，正式对筋膜进行了定义，即筋膜是遍布全身的纤维结缔组织，贯穿和包裹着体内所有的器官、肌肉、骨骼和神经纤维，维持身体的整体结构并提供张力。

便携式肌筋膜按摩器，俗称筋膜枪，起源于 DMS 深层肌肉刺激仪，美国国家医学研究院研究表明，筋膜枪的作用机理——高频垂直振动能够缓解早期肌肉酸痛，有效预防 DOMS（迟发性肌肉酸痛），中国康复医学会康复治疗专委会主任委员陈文华指出，通过高频振动，筋膜枪能够促进肌肉和周围软组织恢复或消除疲劳，间接地促进组织的修复。筋膜枪于 2018 年初进入中国市场，彼时受众主要为健身群体，此后逐步在中国开始普及，直到 2019 年下半年迎来爆发增长期，2020 年“3.15”晚会指出消费新趋势—筋膜枪产品销量暴增，筋膜枪销量同比增长 2,177%。



来源：央视财经

随着行业政策规定更加标准化，医体政策导向趋近明晰，新冠疫情及亚健康刺激下大众健康管理意识及运动健身需求不断增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逐年上升，Z世代成为消费主力及直播带货的兴起，具有良好恢复效果的筋膜枪正逐步获得广大消费者认可，市场渗透率呈持续上升趋势。

（二）发行人竞争优势的微观分析

1、差异化竞争优势

传统医疗行业在市场化层面较为薄弱，主要通过行业展会、学术推广等传统渠道来建立合作关系，发展较为平稳，短期成长性与消费行业相比较弱；传统健康消费品行业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层面较为薄弱，产品质量参差不齐，概念大于功效，成长稳定性较弱。

发行人深耕医疗器械领域二十余年，搭建了完善的医疗级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凭借沉淀多年的专业医疗背景、长期积累的技术研发优势以及基于前者形成的行业前瞻视野，成功抓住消费健康消费产品在新人群、新渠道及新需求的大变化中快速增长的机遇，无论相比传统医疗企业或传统健康消费企业均形成较强差异化竞争优势。

2、技术研发优势

通过多年自主研发积累，已经掌握了基于电、热、力、水、氧等物理因子的全系列康复产品制造工艺，形成了多维度动态降噪技术、高频往复传动稳定技术、

压力反馈视觉交互技术、自适应负载均衡调节技术等核心技术，基于上述核心技术，公司推动核心产品关键部件的自主生产及关键工序的自动化、智能化改造，不仅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而且确保了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品质得到保证，受到全球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和好评，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优势。截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境内外专利 4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0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36 项及多项非专利技术。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是公司参与全球市场竞争的核心优势。

3、产业链延伸的品控

为能够更好地配合客户的选型需求，把控产品成本、生产周期和品质的稳定性，公司依托其健全的信息化管理体系打通了从芯片烧录、模具制造、零部件加工、整机组装等生产流程的各个环节，拥有从原材料采购、零部件加工到产成品总成的完整产业链，实现了较高完整度的产品零部件全工序自制。

① 品控优势

在整机组装之前，高性能电池 PACK 及无刷电机等关键部件的外采加工是耗时较长的环节之一，也是决定产品质量和结构性能的重要环节。公司具备上述关键部件自主生产加工的能力，公司所开发的关键部件具有稳定性强、成本低、寿命长、制品成型速度快、制品不良率低等特点，并且与整体产品结构设计及性能契合度更高。此外，公司通过对全生产周期的生产过程巡检、动态生产线改良等方式，不断加强从原材料入库至产品入库过程中的各个工序品质控制，提高最终产成品良率。

② 交期优势

公司通过向产业链上游的不断延伸，将原材料采购入库后的每道工序纳入公司的生产管理体系及生产排单规划中，有效降低关键部件生产加工等前端工序外采或外协带来原材料来源波动、交通运输不确定性等风险，对整体产品生命周期进行全面把控，减少中转时间损耗，提高交付速度的及时性和可控性。同时，公司内置实验基地，能够自主完成主要产品、样品检测工艺，克服委托第三方测试的长周期问题，有效的提高产品可靠性和交期及时性。

③ 成本控制优势

得益于公司长线的、趋于完整的生产工艺链条，一方面，公司可以从原材料采购开始制定统一的、协同的产品质量标准，有效减少生产各环节间的衔接损耗，并充分运用自身积累的行业经验和研发技术对全生产链条进行协同优化，有效提高整体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另一方面，通过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整合的方式，有效留存更大的利润空间，增强公司盈利水平。

4、质量控制体系优势

公司在行业内较早建立起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 ISO9001、ISO13485 等国际认证，康复产品符合欧美、日本和中国等地区的质量标准如美国 FDA、欧盟 CE，并获得欧盟、日本、美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准入，在向健康生活消费品市场的业务拓展中亦始终贯彻医疗级的品质管控要求。

公司始终坚持“顾客满意、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理目标和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提高员工素质、强化过程监督、提升检测手段等持续改进的途径，完善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以 ISO9001 及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为基础，制定了贯穿产品设计开发、供方管理、产品实现、入库配送及售前售后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在生产环节，十分关注产品质量的把控，在原材料采购、生产环节监控、样品检测、成品抽查等全流程均制定了较严格、系统的作业规范及质控程序，确保关键过程和特殊工序的质量有效性和稳定性。

（三）发行人创新发展能力核查意见

1、发行人创新发展能力

（1）业务创新

发行人是国内一家兼具专业医疗与健康消费协同发展的综合性康复科技企业。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在业务方面坚持以“康复”为核心的战略布局，专注于康复科技领域的技术研发与产品转化，凭借在医疗领域多年的研发技术沉淀及医用级产品生产工艺积累，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

针对下游需求侧，深耕医疗领域二十余年，发行人搭建了完善的医疗级产品质量控制体系，秉承“康复科技 关爱生命”的企业使命，持续探索康复医疗器械的便携化、轻量化与智能化，在消费升级、人口老龄化的社会背景，叠加医体结合的政策导向下，消费者对理疗康复和运动康复的需求不断攀升，公司

适时推动康复技术产品化从医用领域向个人及家用消费领域拓展，先后研发了手持式中频电疗仪、中频治疗器、便携式肌肉按摩仪、MINI 肌肉按摩器及 MINI 颈部按摩仪等康复产品，该产品既具备康复功效性，又具有便携化、轻量化、智能化及时尚化等创新特征，充分满足消费者对智能康复产品的全方位需求，提升了用户体验。除此以外，公司在万物互联时代借助智能终端实现传感数据共享，为客户提供更为方便的运动康复方案，陆续加入华为 HiLink 开放平台及鸿蒙智联（HarmonyOS Connect）智能硬件生态，通过基于云平台的大数据算法分析，促进康复技术的研发创新和产品迭代转化。

针对上游供给侧，有别于行业内尤其是健康消费领域多数企业核心零部件依赖外采及外协的模式，公司秉持严苛的医疗级品质管控标准，推动核心部件自主研发生产及关键工序自动化、智能化改造，并且实现了从技术研发、原材料供应到生产过程、产品质量的全面控制，提高了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及性能指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收入分别为 4,224.07 万元、12,763.75 万元、32,906.30 万元及 20,172.2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70.19 万元、2,394.95 万元、7,981.03 万元及 4,365.72 万元，通过前述业务创新模式取得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实现三年收入复合增长率 179.11%，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达 36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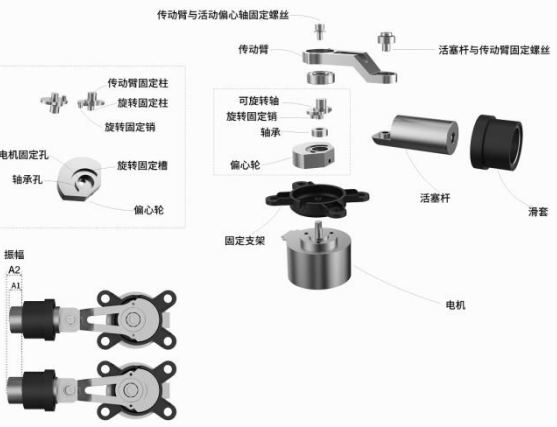
发行人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四川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具备扎实的研发基础，紧密跟踪客户需求，不断投入资源用于开展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为 3,801.66 万元，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为 5.43%，历年较大的科研投入使公司逐渐在康复科技领域拥有多项较强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截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得境内外专利 417 项，境内发明专利 19 项，软件著作权 36 项，已拥有 9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注册产品；参与起草医疗器械行业标准 YY0833-2020《肢体加压理疗设备通用技术要求》及国内首部由中国文教体育用品协会牵头的关于筋膜枪的成文标准 T/CSSGA1035-2021《手持式肌肉按摩器》，并参与评定 YY 0951-2015《干扰电治疗设备》、YY/T 1306-2016《熏蒸治疗仪》等二十余项康复医疗器械行业标准，目前公司在电、力、热、磁、氧等物理因子领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保护的核心技术，较为全面地掌握了产业链技术解决方案；培养了一支基础扎实、经验丰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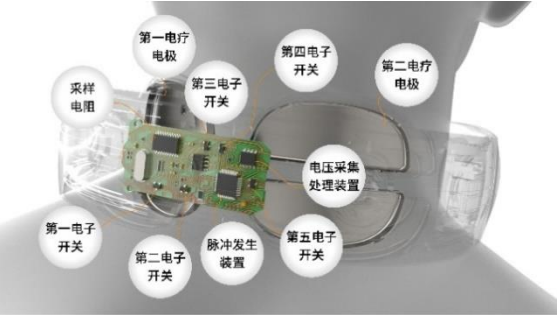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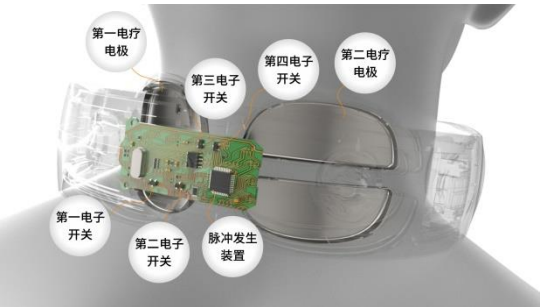
研发团队，为公司的业务创新奠定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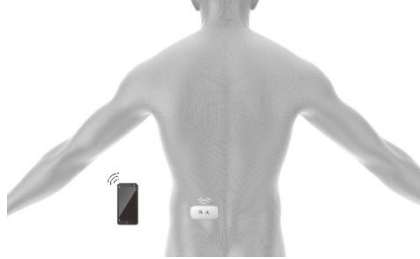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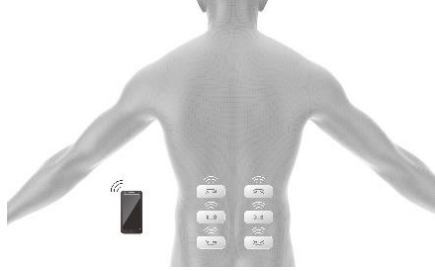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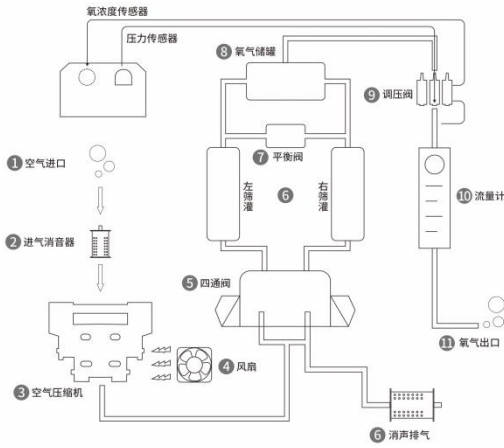
(2) 技术创新

发行人在康复科技领域积累了多年经验，自主研发并掌握了多维动态降噪技术、骨骼识别保护技术、可变振幅技术、自适应负载均衡调节技术等核心技术，并持续进行改进升级，保持核心竞争力，部分技术创新举例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行业常规技术特征	公司核心技术创新特征
1	多维动态降噪技术	<p>(1) 技术特征：行业现有技术中对于降低电动按摩器噪音的解决方案，主要分为整段降噪方案和分段降噪方案。</p> <p>整段降噪方案主要是采用噪音相对较低的无刷电机，提高传动部分元件精密度，采用橡胶垫缓冲，运动部分添加润滑油等方法降低噪音；</p> <p>分段降噪方案通常是通过光电传感器或电流传感器识别按摩器工作状态，降低在电动按摩器工作过程中未接触人体时的噪音。</p> <p>(2) 技术弊端：整段降噪方案由于活塞杆在活塞杆套内高速往复运动，润滑油容易发生渗出、漏油的现象，从而使得按摩设备的润滑效果降低，降噪效果不佳。</p> <p>分段降噪方案中光电传感器和电流传感器方案均需要在电动按摩器上增加额外的零部件，能耗更高，结构更复杂，生产装配难度大，成本增加。</p>	<p>(1) 通过优化传动系统，改良电机结构及驱动模块，合理设计配合间隙，选用新型材料，从声源处降低噪音；设计多级变径消音腔体结构，通过反射耗能达到降噪效果；在活塞杆套中开设油槽，多余的润滑油存储在油槽中，避免了漏油情况发生，以便保持长期润滑及整段降噪效果。</p> <p>(2) 提出一种电动按摩器及其与人体接触状态判断方法、降噪控制方法，通过动态识别电机转速，判定用户使用状态，动态调整 PWM 脉宽值，实现多样化使用状态的动态匹配，以达到降噪目的，解决传统分段降噪技术方案中的技术弊端。</p> <p>相较于常规技术，多维动态降噪技术能够有效使电动按摩器噪音平均降低 15%~20%。</p>
2	骨骼识别保护技术	<p>(1) 技术特征：现有技术中，主要采用压力传感器实现电动按摩器的骨骼识别。</p> <p>(2) 技术弊端：现有技术需要将传感器设置在按摩头，使得电动按摩器机身和按摩头之间需要增加连线，这样不仅生产装配难度大，成本高，还影响电动按摩器使用寿命；此外，当用户使用电动按摩器时，如果用力较大，按摩头也会有较大的压力，无法准确判断当前按摩的部位是否为骨骼。</p>	<p>通过电动按摩器机身的加速度数据对应的频域信号，或通过电动按摩器电机的实时 PWM 脉宽值来进行骨骼识别。基于上述原理，即使用户的按摩力度发生较大变化，也不会对骨骼识别造成影响，进而提高了骨骼识别的准确性，无需将传感器设置在按摩头内；无需在电动按摩器机身和按摩头之间增加连线，降低了生产装配难度和成本，提高了电动按摩器的使用寿命。</p>

		 <p>传感器</p> <p>连接线</p>	 <p>采集按摩器的加速度数据</p> <p>对加速度数据进行傅立叶变换后, 得到加速度数据对应的频域信号</p> <p>根据所述频域信号判断当前按摩部位是否为骨骼</p>
3	可变振幅技术	<p>(1) 技术特征: 现有常见的按摩驱动机构主要由电机、设置在电机的输出端上的偏心轮、一端与偏心轮的偏心轴铰接的传动臂、以及尾部与传动臂的另一端铰接的活塞杆构成。工作过程中由电机带动偏心轮、传动臂、活塞杆和按摩头连动形成击打按摩方式, 其振幅由偏心距决定。</p> <p>(2) 技术弊端: 现有的按摩驱动机构为固定式偏心轴, 偏心距无法调节, 导致振幅固定不变, 击打肌肉较少的位置会感觉到疼痛, 击打肌肉较多的地方作用深度不够, 按摩效果无法满足用户按摩不同位置时, 对筋膜枪不同振幅的多样化需求。</p> 	<p>设计一种通过电机正反转来带动偏心轮形成两个不同偏心距的按摩驱动机构, 通过控制电机正、反转使活塞杆产生不同的振幅 (正转振幅 A_1、反转振幅 A_2), 该驱动机构组成的零件较少、结构紧凑、占用空间小、装配简单、稳定性高。另外, 通过控制电机正反转实现振幅变换, 无需单独增加控制振幅变换的按键, 并且可以使用智能手机、智能手环等智能终端控制振幅的变换。</p> 
4	高速振动显示重影消除算法	<p>(1) 技术特征: 现有筋膜枪等电动按摩器, 主要由电池, 电机和控制电路板组成, 通过LED、数码管、OLED、LCD等显示装置实时显示档位、转速等反馈信息。</p> <p>(2) 技术弊端: 高速运行过程中, 按摩头做往复运动导致机身晃动, 尤其是击打力度加大的时候机身晃动更加明显。机身晃动会带动显示装置振动, 高速振动时用户难以分辨显示装置的屏幕内容, 影响用户体验。部分设备只能把高速振动时的显示关闭不反馈信息, 或通过灯光指示、语音播报等其它形式</p>	<p>通过在机身的显示装置所处位置上固定安装一个三轴加速度传感器, 加速度传感器对机身在X、Y、Z三个方向上的加速度进行采样, 对采样数据进行高通滤波后生成加速度曲线。在加速度曲线上处于同一水平线上的点开启显示屏的显示功能, 其它位置关闭显示屏的显示功能。从而避免了高速振动时显示内容跳动引起重影、模糊的情形; 堵转力度过大造成转速过低时, 采取插值处理来避免显示闪烁; 同时, 对电机转动信号和筋膜枪本身移动造成加速度信号混叠进行了处理, 避免了设备移动对显示造</p>

		反馈信息。	成的干扰。
5	压力反馈视觉交互技术	<p>(1) 技术特征: 现有电动按摩器, 往往只有档位、转速等显示信息, 没有按摩力度显示。</p> <p>(2) 技术弊端: 当用户使用按摩器给自己按摩时, 能根据自身感受及时调整档位和按压力度。但是当用户使用按摩器给他人按摩时, 操作者并不能直观感受到按摩对象受到的按摩力度, 可能导致过度按压造成按摩对象的不适。</p>	<p>一种按摩压力指示装置, 应用多色发光器或者独立发光单元, 无需增加压力传感器, 通过压力检测模块中的软件算法比较按摩头接触人体时实时 PWM 脉宽和额定脉宽等参数的关联, 对应多色发光器或者发光单元进行控制, 来反映出按摩力度大小。</p>
6	自适应负载均衡调节技术	<p>(1) 技术特征: 现有技术中通常采用设置不同电疗档位的方式来调节电疗脉冲幅值, 进而输出不同强度的电疗脉冲信号。</p> <p>(2) 技术弊端: 该技术存在以下问题: ①由于颈部按摩仪等穿戴式按摩器工作时位于颈部后侧等, 档位调节不便; ②所处环境变化或电疗时间长使得皮肤出汗, 则会导致皮肤阻抗变化, 影响脉冲输出强度, 导致原有设定的电疗档位不再适合, 需要重新调节; ③调节依赖于用户的感受反馈, 不具备自主性, 用户体验较差; ④档位设置较为粗放, 调节的准确度较低; ⑤由于不同脉冲频率的脉冲信号对人体皮肤的作用深度不同, 使得不同脉冲频率下用户的人体阻抗也不相同, 因此即使设定相同的电疗档位, 不同的脉冲频率也会使得用户感受到不同的脉冲强度, 用户体验较差。</p>	<p>一种电疗脉冲信号控制方法, 能够根据电疗脉冲信号的频率和人体阻抗的变化趋势, 自动调节脉冲幅值。通过在脉冲信号的输出间隙, 检测测试频率与人体阻抗的对应关系, 并在脉冲信号输出时, 根据其脉冲频率对应的人体阻抗来匹配脉冲幅值, 使得用户在不同脉冲频率下维持近似体感;</p> <p>本技术将多个电疗脉冲信号的输出间隙作为检测节点, 并在每个节点均实施检测, 保证了输出脉冲强度的稳定性, 避免了皮肤出汗产生的人体阻抗变化等对用户的电流感受造成影响, 提高了用户的舒适性, 无需用户手动操作, 实现电疗脉冲信号自适应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从电疗脉冲信号的输出间隙中选择多个输出间隙, 并分别将选择的每个输出间隙作为一个检测点 在每个检测节点, 检测对应测试频率下用户的人体阻抗, 得到检测节点下测试频率与人体阻抗之间的第一对应关系 $\left. \begin{array}{l} \text{体内阻抗} Z_I \\ \text{皮肤阻抗} Z_{p1} \end{array} \right\} \text{阻抗} Z_T = Z_{p1} + Z_{p2} + Z_I$ <p>在电疗脉冲信号输出时, 根据电疗脉冲信号的脉冲频率并基于上一检测节点下的第一对应关系确定用户的人体阻抗</p> 根据确定的人体阻抗匹配电疗脉冲信号的脉冲幅值
7	Mesh组网多点	<p>(1) 技术特征: 现有小型电疗仪, 其体积较小可随身携带, 可以将电疗仪主机通过通信模块与外置终端进行连接, 用户可以通过外</p>	<p>设计一种电疗控制系统, 包括智能终端设备和至少两个电疗仪, 采用 WiFi 模块、蓝牙模块、ZigBee 模块等通信模块进行多设备组网, 根据</p>

	<p>时序电疗技术</p> <p>置终端如手机，实现对电疗仪的控制。</p> <p>(2) 技术弊端：手机终端控制单台电疗仪按照固定的模式工作，无法同时对多个目标穴位进行交替、顺序循环或同时电疗刺激，导致治疗模式较少，治疗效果较差。</p> 	<p>服务器存储各病症信息对应的电疗处方，智能检测不同目标穴位的人体阻抗匹配脉冲信号的幅值，多个电疗仪自动输出处方剂量的脉冲电流，对与其绑定的目标穴位进行交替、顺序循环或同时电刺激，使得电疗模式和手法模拟更加多样化，从而满足不同病症的电疗需求，提高电疗控制系统的通用性和疗效。</p> 
8	<p>电疗能量监测防护技术</p> <p>(1) 技术特征：现有技术中电极片脱落检测主要根据输出波形来判断。</p> <p>(2) 技术弊端：当输出波形间隔周期较长的時候，检测周期就必须大于输出波形间隔周期，这样就导致了最终电极脱落检测的时间变长，影响用户使用体验，同时也易出现假性电极片脱落状态，导致误报等检测不准确的问题。</p>	<p>利用电极片与人体接触良好状态和脱落状态时检测单元的输入端电压峰值不同的特点，当微控制单元实时的检测到输入端电压峰值异常，结合输出波形的间隔周期，采用动态滤波算法，提高电极片脱落检测速度，防止假性电极片脱落状态的误报，提高用户的使用安全性。</p>
9	<p>交换变压吸附制氧技术</p> <p>(1) 技术特征：现有制氧设备提高氧气浓度的方法包括选用吸附率高的分子筛、增加分子筛的填充容积、增加压缩机的气压等。</p> <p>(2) 技术弊端：上述技术提高制氧浓度的常规方法不仅会增加制氧机的体积、增加制造成本，还会提高制氧机的电力消耗。以增加体积为代价的现有技术逐渐难以满足随身式保健制氧机体积小、重量轻、耗电率低、易于便携使用的要求。</p> 	<p>一种适用于随身式保健制氧机提高交换变压吸附制氧浓度的技术，通过在制氧机内增加过滤干燥装置降低空气湿度，避免因空气中水分子吸附降低分子筛的吸附能力；通过进气盘管和热量收集部件配合进行调温，使经过分子筛的空气温度与分子筛相匹配，能够有效提高单位分子筛的吸附能力、提高过滤后的氧气浓度，减少分子筛总填充量，从而减少了随身式保健制氧机的体积和重量；采用热量收集部件将压缩机工作产生的热量转移到进气盘管对其中流通的空气进行加热，无需额外增加加热部件，有效降低了加热能耗，增加了电池续航时间，同时能够减小压缩机的散热压力，延长制氧机的使用寿命。</p>

10	呼吸氧疗复合训练技术	<p>(1) 技术特征：目前常规的呼吸训练器主要是通过机械阻力调节装置，改变吸气阻力的大小。通过大于正常负荷的吸气（吸气主动，呼气被动）训练，以此提高呼吸肌群尤其是横膈肌（主动吸气肌）的肌力和耐力。</p> <p>(2) 技术弊端：存在调节不方便的问题，并且现有呼吸训练器在训练过程中，无法与训练者进行交互，不能进行呼吸训练和效果评定，难以实现效果反馈，存在一定的局限性。</p>	<p>一种具有呼吸训练功能的脉冲式制氧机及其控制方法，以实现用户可以通过制氧机进行呼吸训练，并且还可以实现训练效果的量化和反馈。主要方案包括：检测用户的实时呼吸压力数据；在收到呼吸训练指令后，确定标准呼吸压力数据，生成呼吸评定结果，用户可以通过制氧机进行呼吸训练和氧疗，量化反馈训练效果，并在呼吸单位减少的情况下提升单位含氧量，为呼吸康复提供更多可能。</p>

(3) 产品创新

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产品功效性强，部分主要产品创新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行业常规产品特征	公司产品创新特征
1	便携式气压按摩系统	<p>(1) 行业现有产品一般采用外置主机，使用裸露气管，连接主机和气囊肢体套，结构复杂，使用步骤繁琐，主机体积较大，不便于收纳与携带，限制了使用场景和适用人群；</p> <p>(2) 产品充放气通常在 2 分钟，使用时间较长；行业通用产品在应急状态下难以释压，影响用户使用安全。</p>	<p>发行人通过集成气路设计及轻质无刷隔膜泵的应用，优化内部气路连接，极大地减少了主机体积，去掉了外部裸露气管设计，实现主机气囊肢体套的一体化，极大提高产品的便携性，拓展产品的应用场景。</p> <p>(1) 采用独特的流道设计和预充气控制，实现 60s 内充放气，提高产品使用效率，单次按摩频率较行业通用产品提升约 50%；</p> <p>(2) 发行人采用机械式一键释压，极大提高了安全性能；</p> <p>(3) 采用多腔体均压技术，保障产品各腔体初始压力平衡，防止腔体压力差影响静脉回流，影响按摩效果。</p>

			
2	便携式深层肌肉按摩器	<p>深层肌肉按摩器通过其内部特制的高速电机来带动按摩头，产生高频的振动作用到肌肉深层，达到缓解疲劳放松的作用。行业现有产品噪音大、使用年限短，传动部件精密度较低，传动效率较低。</p> 	<p>(1) 结合仿真原理及动态平衡理念，通过精密加工，优化结构设计，降低部件间的传动摩擦系数，降低噪音，提高设备稳定性，综合提高电机动能输出效率，保障同等输出力度下产品的轻量化。</p> <p>(2) 采用工业级设计，通过算法实现骨骼识别保护，在主控电路中添加监测模块和过流保护模块，极大保障产品使用的安全性，同时应用硬件接口防护提高产品的使用寿命。</p> <p>(3) 研发全方位适配的智能加热按摩头，兼容性强，适配于市场各类筋膜枪。</p> 
3	中频电疗仪	<p>国内常见中频电疗仪特征如下：</p> <p>(1) 波形输出仅通过黄色信号灯进行输出指示，不能直观判断波形类别。受数码管显示限制，部分治疗参数仅能通过按键查询；</p> <p>(2) 固有的治疗处方数量较少，适用病症有限，不能根据患者的实际情况调节处方参数，影响治疗效果；</p> <p>(3) 调制波形种类有限，通常包含 4-6 种。</p>	<p>(1) 在实时信号采集的基础上，通过软硬件开发设计实现液晶屏实时显示动态治疗波形及全部治疗参数，实现治疗过程的可视化；</p> <p>(2) 采用全开放式系统，干涉波参数及治疗方案可自主编程，灵活设置治疗方案。</p> <p>(3) 具备丰富的调制波形：包括方波、尖波、三角波、锯齿波、指数波、正弦波、梯形波、扇形波和脉冲波 9 种波形。</p>

			
4	恒温蜡疗机	<p>行业现有产品一般采用密闭式加温法：采用数码管显示；无法过滤石蜡筛选杂质，仅通过高温消毒，蜡饼洁净效率不足；需有人值守，不能随时取用；不具有快速冷却功能，冷却一盘蜡饼需 2 小时以上；制作时长通常为 3 个小时，关键步骤均需手动参与操作，产品使用的安全性难以保障，人工操作复杂繁琐。</p> 	<p>(1) 采用恒温风道循环系统及控温联动系统，使得任意蜡饼中心温差不高于$\pm 2^{\circ}\text{C}$，且温度波动不超过 1°C，确保蜡饼均匀一体化成型，极大地提升蜡饼质量，避免淌蜡造成的烫伤；</p> <p>(2) 使用多重过滤技术，对重复使用的石蜡连续筛选剔除杂质，进行紫外线和高温双重消毒，实现蜡饼洁净再使用；</p> <p>(3) 一键全自动制作蜡饼，具有预约功能，实现 1 小时快速制作蜡饼，可根据蜡饼厚度和环境温度自动调整制饼时间。</p> <p>(4) 突发断电时自记忆识别切换既定程序，确保临床蜡饼正常使用；</p> <p>(5) 通过多路超温保护装置，核心部件主动监测及报警系统、紧急停止装置等多重安全保护，极大提升产品的安全性能。</p>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较强的业务创新能力、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能够不断推动公司产品提升性能和推出各类创新型产品，具备明显的创新特征。

2、核查过程及依据

(1) 访谈发行人总经理、销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获取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了解发行人产品、技术、业务模式的发展过程，了解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优势以及创新性特征；

(2) 查阅公司的产品手册、技术成果、公司荣誉、研发项目、在研产品等资料，了解发行人创新性的具体应用情况；

(3) 收集并查阅发行人所属行业的政策情况，获取行业相关信息、数据，对发行人的行业发展前景和发行人的创新性进行了核查和分析；

(4) 查阅发行人同行业及相似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公开资料，了解相关公司的产品、技术、业务模式、下游应用情况等；

(5) 查阅收入明细表及在销售合同台账，了解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3、核查结论

发行人创新性聚焦于业务创新、技术创新及产品创新。发行人有别于行业内尤其是健康消费领域多数企业核心零部件依赖外采及外协的模式，公司秉持严苛的医疗级品质管控标准，推动核心部件自主研发生产及关键工序自动化、智能化改造，并且实现了从技术研发、原材料供应到生产过程、产品质量的全面控制，提高了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及性能指标。公司历年较大的科研投入使公司逐渐在康复科技领域拥有多项较强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截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得境内外专利 417 项，境内发明专利 19 项，软件著作权 36 项，已拥有 9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注册产品。通过业务、技术及产品创新，发行人得到了 RENPHO、创通电子、傲基科技、欧姆龙及 MTG 等国际健康品牌的充分认可，形成了核心竞争力。发行人是一家创新特征明显，将健康理念和先进制造充分融合的智能康复设备制造商。

综上所述，发行人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六、审计截止日后发行人经营状况的核查

自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市场环境、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七、保荐机构保荐意见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从事的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运作规范，具有较好的独立性；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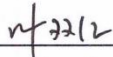
的发展潜力，在同行业内有较强的竞争能力。发行人已经具备了《公司法》《证券法》《发行注册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基本条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发行人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发行人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发行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增强发行人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为此，本保荐机构同意作为发行人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机构，并承担保荐机构相应的责任。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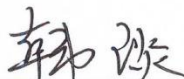
- 1、《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发行保荐书》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


叶双红

保荐代表人:


韩琰


周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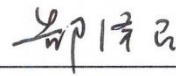
保荐业务部门负责人:


郭天顺

内核负责人:


李洁

保荐业务负责人:


郜泽民

总经理:


潘海标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附件 1: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兹授权我公司保荐代表人韩琰和周碧，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督管理规定，具体负责我公司担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各项保荐工作。同时指定叶双红作为项目协办人，协助上述两名保荐代表人做好本项目的各项保荐工作。

截至本专项授权书出具日，除本项目外，保荐代表人韩琰无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申报的在审企业，不存在“双签”情形。

截至本专项授权书出具日，除本项目外，保荐代表人周碧无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申报的在审企业，不存在“双签”情形。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陈照星认为本项目的签字保荐代表人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保荐业务监管有关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同意推荐韩琰和周碧担任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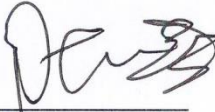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陈照星以及保荐代表人韩琰、周碧承诺：对相关事项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专项授权书之出具仅为指定我公司保荐（主承销）的四川千里倍益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和项目协办人，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或用途。如果我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保荐代表人或项目协办人做出调整，并重新出具相应的专项授权书的，则本专项授权书自新的专项授权书出具之日起自动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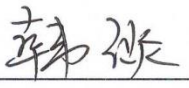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之签章页)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陈照星

保荐代表人签字：


韩 琰
周 碧